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18-061 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刘木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木文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木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木文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木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木文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木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林疆燕女士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召开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吴东升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8日

简 历：

吴东升，男，汉族，1970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河南焦作人。1993年7月参加工作，2002年10月入党，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高级税务风险管理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1989年9月，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学习；1993年7月，任焦煤集团韩王矿财务科主管会计；1997年8月，任河南省煤炭工业厅财务处副主任科员；2000年7月，任河南省煤炭工业局财务处（经济运行处）主任科员；2006年1月，任河南省煤炭工业局财务处（经济运行处）助理调研员、副处长；2009年2月，任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务处副处长；2009年9月，任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1年1月，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5月，任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6年2月至今，任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吴东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吴东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吴东升先生的聘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